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临发改投资发〔2022〕118号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分解下达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 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为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以晋发改投资〔2022〕305号文下达我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根据《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22〕910号，以下简称 910 号文）等文件有关要求，现将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

资计划以投资补助方式分解下达给你们，用于支持棚户区改造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项目管理。请严格按照 910 号文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等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控制投资、质量和工期。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确需调整，须按程序报批。

二、加快项目建设。按照职责和工作分工，切实履职，密切配合，共同做好项目组织工作。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关于棚户区改造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目标管理责任制，根据项目不同情况，采取相应推进措施，落实项目建设条件，督促项目早日开工，尽快使中央投资形成实物工作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重点推进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完善排水防涝设施，统筹考虑消除污水收集空白区以及充电桩等民生设施，推进“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等工作。

三、严格资金管理。请在收文后 7 个工作日内转发投资计划。项目建设所需其他资金要确保足额及时到位。严格执行基建财务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确保中央资金的安全及合理使用。

四、实行按月调度。对下达投资计划的具体项目，要通过全

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录入每一个项目的项目（法人）单位和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等信息。接到调度任务后，要依托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行按月调度，按月（每月5日前）填报本批计划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对所有项目实施在线监测，定期对本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并作为后续安排投资的重要参考。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住房城乡建设部根据调度情况，对建设进度慢、配套设施建设滞后、资金使用存在问题的地区进行通报，并督促地方进行整改。

五、强化项目监管。项目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项目单位应当按要求签署综合信用承诺书，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按批复组织项目建设，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如期保质保量完工投用。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中的监管责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

按照市县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和监管的要求，你县（市）要建

立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投资项目上下联动、分级负责的监管机制，发展改革、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要逐一落实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经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认可后，报省、市发展改革委备案。特别要发挥基层发展改革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就近就便监管的优势，压实“两个责任”，努力做到问题早发现、早解决，避免等到审计、督查发现问题才去整改。要建立工作机制，制定监管计划，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日常调度、在线监测、现场检查和监督问责。

国家和省将适时组织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执行情况检查，重点检查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等。对投资计划执行不力的项目，将按照有关规定，采取通报批评、扣减或收回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措施予以惩戒，对有关单位和相关责任人员实施处罚。

六、开展绩效目标管理。本次分解下达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详见绩效目标表（附后）。请各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将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接文后，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

附件：1.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

资计划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8 月 5 日



（此文依申请公开）

临汾市2022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小区名称	建设性质	总投资(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开工年份	拟建成年份	可研批复文号	项目代码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本次下达投资(万元)	上报文号
一	小区内配套设施(7项, 3143万元)													
1	临汾市翼城县	翼城县城镇老旧小区(县医院家属楼、国税局家属楼、翼中教师家属楼、建行家属楼、国税局家属楼、日用品家属楼、乡镇局家属楼、二完小家属楼、保险公司家属楼、职业中学家属楼、老干部局家属楼)项目	县医院家属楼、国税局家属楼、翼中教师家属楼、建行家属楼、国税局家属楼、日用品家属楼、乡镇局家属楼、二完小家属楼、保险公司家属楼、职业中学家属楼、老干部局家属楼	改造和技术改造	969.99	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改造内容包括拆除工程, 以及小区内地面、给水、排水、围墙、大门等基础设施的更新改造等。小区内硬化面积3823.57m ² ; 敷设给排水管道330m, 污水管道723.60m; 砌筑污水检查井27座, 化粪池8座, 大门及门垛1个, 围墙50m。	2022	2023	翼审管审字〔2021〕27号	2103-141200-89-05-185224	翼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张天柱	翼城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海林	363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2	临汾市大宁县	大宁县昕水镇安民小区、交警队及二中家属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安民小区、交警队小区、二中家属楼小区	改造和技术改造	751.5	室外硬化4844.4m ² ; 室外雨水管道改造414.55m, 雨水检查井32座, 雨水122座; 室外污水改造931.48m, 污水检查井75座; 安装太阳能路灯14盏; 楼梯间更换窗户39m ² ; 更换楼道门22栋。	2022	2023	大市批发〔2021〕31号	2107-141030-89-01-359385	大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任秀红	大宁县人民政府 乔前	375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3	临汾市侯马市	侯马市老旧小区一涂涂小区改造项目	涂涂小区	改造和技术改造	3125	主要对小区内的道路、给排水、供电、供气、供暖、绿化、照明、围墙、垃圾收储等基础设施。改造建筑共38栋, 新建建筑面积1964m ² (其中车棚建筑面积824m ² 、门房建筑面积48m ² 、公厕建筑面积154m ² 、附属用房建筑面积138m ²)、铺设道路7603m ² 、修整绿化7550m ² 、铺设硬化10250m ² 、砌筑围墙1028m, 购置垃圾收储箱108套; 铺设给排水管道5095m, 铺设雨污水管道4510m, 铺设供热管道5926m, 安装庭院灯105盏。	2022	2023	侯行审发〔2020〕117号	2020-141081-47-01-018281	侯马市房地产保障和城乡建设总公司 责任人徐斐	侯马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张杰	1220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4	临汾市乡宁县	乡宁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乡宁小区)	乡宁小区	改造和技术改造	474.7	本项目改造内容包括: 拆除原有道路场地铺装7530.0m ² (其中原有路面拆除2810.0m ² , 原有人行道拆除4720.0m ²), 新建道路2810.0m ² , 新建人行道铺装4720.0m ² , 铺设侧平石2450.0m, 新建绿化1375.0m ² ; 铺设给排水管道285.0m, 安装伸缩器12个, 阀门20个, 新建消火栓井3座, 阀门井1座, 水表井1座; 铺设雨水管道755.0m, 污水管道383.0m, 新建雨水井14座, 雨水1153个, 污水井27座, 化粪池(40m ³)2座; 铺设预制直埋保温管456.0m, 安装球阀18个, 手动调节阀8个, 泄水装置2个, 排气装置2个, 检查井1座; 新建自行车棚130.0m ² , 安装电动自行车充电桩20个, 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和门禁系统4套, 划定消防车道标识572m, 分类垃圾桶9套, 车辆自动识别系统1套, 电力管线下地134m, 粉刷现在栏杆及更换、维修、楼道照明等, 149户, 1.955万平米。	2022	2023	乡行政市批发〔2021〕126号	2108-141029-89-05-792162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周彦音	乡宁县人民政府 贺伟科	220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5	临汾市乡宁县	乡宁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丛林小区)	丛林小区	改造和技术改造	290.1	本项目改造内容包括: 道路及场地硬化工程: 拆除地面4086m ² 道路硬化1906m ² , 楼前楼后场地铺装2180m ² , 安装侧平石1090m; 给水工程: DN160PE给水管20m, DN63PE给水管130m, 消火栓井3座, 水表井1座, 阀门井3座; 排水工程: DN500雨水管51m, DN300雨水管376m, 雨水井1座, 雨水1134座; DN600污水管19m, DN300污水管580m, DN100污水管64m, 污水井1座, 化粪池(40m ³)1座; 热力工程: DN100保温管122m, DN65保温管102m, 检查井1座; 绿化工程: 小区绿化104m ² ; 新建围墙150m; 门禁识别系统1套, 95户, 1万平米。	2022	2023	乡行政市批发〔2021〕125号	2108-141029-89-05-523599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周彦音	乡宁县人民政府 贺伟科	150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小区名称	建设性质	总投资(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开工年份	拟建成年份	可研批复文号	项目代码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本次下达投资(万元)	上报文号
6	临汾市蒲县	蒲县国税局家属楼等5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公安局家属楼、国税局家属楼、二运旧家属楼、人行家属楼、城建局家属楼	改造和技术改造	829.5	本项目对公安局家属楼、国税局家属楼、二运旧家属楼、人行家属楼、城建局家属楼共5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改建混凝土地面2050㎡；更换道牙495m；围墙229m；栏杆修复58m；散水维修509㎡；车棚188㎡，安装充电装置235㎡；污水管道840m，污水检查井48座，雨水管道480m，雨水检查井17座，雨水1120个，更换雨水斗、雨水管695m；采暖管道915m，采暖分户计量热量表148组；给水管干管管线1128m，给水分户计量总水表5块，户计量水表142块；新建植草砖机动车停车位216㎡（合约18个）；楼间灯具更换70盏吸顶灯；新建室外照明太阳路灯22个，绿化面积约63㎡，垃圾箱5个，新建小区大门3个；小区楼道内灭火器设置326具；室外新设地下式室外消火栓6套。拆除工程：项目涉及拆除工程包含污水管道840m，雨水管道480m，采暖管道915m，雨水1120个，检查井65个，水泥砼路面2050㎡，拆除现有道牙495m。	2022	2023	蒲市管复〔2021〕52号	2107-141033-89-05-463744	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乔龙奎	蒲县人民政府 邱波	285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7	临汾市蒲县	蒲县运销公司家属楼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运销公司家属楼1#楼、直属库家属楼、面粉厂家属楼1#楼、2#楼、蒲中家属楼、党校家属楼、地矿局家属楼、交电家属楼1#楼、2#楼、政府家属院	改造和技术改造	1845.6	改建混凝土地面7218.15㎡；透水砖地面617.38㎡；围墙916.31m；车棚80.07㎡；给水管655m，给水检查井42座，污水管道868m，污水检查井102座，雨水管道660m，雨水检查井26座，雨水1132个；采暖管道1340m，固定支架24个，采暖分户计量热量表282组；新建室外照明太阳路灯39个，弱电井1座，绿化面积约210㎡，垃圾箱27个，垃圾池清理垃圾1.8m；小区内灭火器设置26具。拆除工程：项目涉及拆除工程包含给水管655m，污水管道898m，雨水管道690m，采暖管道1340m，雨水1132个，检查井196个，水泥砼路面7218.15㎡，拆除现有部分建筑物1433.57㎡。	2022	2023	蒲市管复〔2021〕50号	2020-141033-50-01-005228	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乔龙奎	蒲县人民政府 邱波	550	临发改投资字〔2021〕373号

附件 2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翼城县发展和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本次分解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363		
总体目标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22〕910号）文件规定，将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转发下达，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数	1 项（11 个小区）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363 万元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7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大宁县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本次分解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375			
总体目标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22〕910号）文件规定，将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转发下达，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数	1 项（3 个小区）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375 万元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7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侯马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本次分解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1220		
总体目标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22〕910号）文件规定，将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转发下达，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数	1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1220 万元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7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乡宁县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本次分解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370		
总体目标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22〕910号）文件规定，将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转发下达，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数	2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370 万元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7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蒲县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本次分解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815		
总体目标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22〕910号）文件规定，将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转发下达，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数	2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815 万元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7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